

证券代码：871741

证券简称：安泰科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等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不含网络投票

无论采取现场投票或其他投票方式，股东均应提交书面表决票并在相关会议文件签字，否则视为弃权。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11:00。

通讯投票方式投票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1: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741	安泰科	2026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安排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型投资的议案》	√
9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继续开展电信业务的议案》	√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9）、《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9），回避表决股东为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 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6 年 5 月 15 日下午 5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于晨、朱妍 010-63978092-8135/8056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安泰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